

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6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工作方案

根据教务处《关于做好 2026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教字 [2025]165 号）要求，以及本院《物理与信息工程系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结合本系 2026 届毕业生实际情况，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成立毕业论文工作小组

组长：高洁（分管副院长）

副组长：杨飒、周仁龙

成员：唐以杰、谢潇媛、岳洪伟、唐梁坡、区楚瑜

秘书：任睿

二、毕业论文工作安排

（一）选题

1，**指导学生人数。**本院2026届学生毕业论文（设计）人数269人，往届毕业论文人数若干，由物理学系（含实践基地外聘）、科学教育系（含实践基地外聘）、电子信息工程系（含实践基地外聘）以及实验中心的老师担任指导教师。电子信息工程系指导教师作为第一导师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人指导6-8人，具有中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每人指导4-8人，其他老师作为第二导师参与校外实践导师的指导2-8人。物理学系指导教师作为第一导师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人指导6-8人，具有中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每人指导4-6人，其他老师作为第二导师参与校外实践导师的指导2-4人。科学教育系指导教师作为第一导师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人指导6-8人，具有中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每人指导4-6人，其他老师作为第二导师参与校外实践导师的指导2-4人。实验中心的老师作为第一导师具有中级或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每人可自愿指导4人以下，其他老师可作为第二导师参与校外导师的指导。每位指导老师指导总人数（含作为第二导师指导的人数）不超过8人（包括跨专业指导的人数），否则论文系统中无法录入论文信息。

2，**完成师生互选。**学生联系指导老师确定论文选题，2025 年 **11 月 10** 日之前登录论文系统录入课题申报信息。选择校外指导老师的同学，录入系统时将校外指导老师作为第一导师，必须联系 1 位校内指导老师作为第二导师且经同意后

一同填入论文系统。选题及录入“课题来源”应尽量结合实践且选择“生产实践”选项，填写信息时注意：论文的研究方向不能是专业名称，学位类型栏目选“普通高等教育”，是否本专业第一届毕业生栏目，物理专业、电子信息工程专业、科学教育专业今年都不是第一届毕业生，选“否”。填写完成后告知指导老师及时进入毕业论文系统完成确认，2025年12月10日之前，各指导教师及时登录论文系统，审核学生申报的课题信息，完成师生互选。逾期没有完成选题录入的学生，视为自动放弃。专业负责人进一步对论文选题进行审核，学生及时查看审核结果，审核不通过的，必须限时修改提交重新审核。系统截止时间之后将无法提交正式选题。

（二）开题

1，学生开题。选题结果一旦确定，学生应及时开展文献资料查阅、设计研究内容、研究方法、研究进度以及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和预期研究结果等，撰写开题报告。根据指导教师要求完成各自论文开题工作，2026年1月23号之前由学生在论文管理系统录入提交开题报告，**1月24号论文系统截止**提交，未完成开题报告提交的后续将无法上传论文草稿、定稿与评定论文成绩。

2，审核开题报告。指导教师在学生完成开题报告后，2026年1月30号之前在论文管理系统对学生填写的开题报告内容进行审核，填写审核意见。对该课题的研究方案从研究内容、研究过程、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方面给出具体意见和建议。指导教师审核通过后，由专业负责人在系统里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学生才能在系统里提交论文初稿。

五、毕业论文撰写（设计）

1，学生撰写。学生在论文（设计）开题后应将论文提纲提交指导教师审阅，根据提纲独立进行研究撰写的时间不少于8周，于2026年3月1号之前完成论文初稿完整版并上传系统初稿（草稿）栏目给指导教师修改，根据指导教师退回修改意见认真修改后继续提交到初稿（草稿）栏目，供指导教师修改。重复以上过程，直至指导教师认为达到修改要求后，由导师在系统里初次检测再审核通过后，才可以上传到定稿栏目。定稿修改达到要求后由导师在系统里对论文进行最终检测，检测后不能退回重新提交。论文撰写过程中，每位学生必须认真学习论文系统**首页**有关本校本科生毕业论文管理、论文检测、以及论文参考格式等相关

文件。论文撰写与研究设计过程中杜绝抄袭现象，字数达到学校论文管理要求，内容含量须达到学校毕业论文相应要求，要具有一定的创新性，观点明确、论述充分、思路清晰、结构合理、格式规范。学生在 2026 年 **4 月 15 号**之前完成论文定稿，并将定稿按照**匿名**格式要求上传到论文管理系统，定稿作为指导教师和评阅教师评分依据，也是答辩依据，务必正确上传。超过截止时间未上传定稿的，无法完成论文评阅，也无法安排该生答辩。毕业论文系统的**定稿提交截止时间**学院设定为 **4 月 15 号**。

2，教师修改。学生平均每周至少与联系指导老师交流 1 次，通过面谈、网络交流、电子邮件等形式，教师指导学生如何收集数据与资料、展开研究论证、撰写成果等。在论文达到定稿要求之前，指导教师应对每篇论文修改至少 3 遍(含至少 1 遍当面修改)，并在修改稿中给出全面指导和具体修改意见，包括观点、材料、结构、语言、文献引用、论文格式等。

3，论文检测。每生仅有两次检测机会，由指导教师在论文系统对学生的论文点击检测查重。第一次检测 4 月 15 号提交定稿之前，在初稿栏目对初稿 3 检测，检测结果仅作为参考。要在初稿修改至少 3 遍以后认为达到修改要求才进行检测，因为检测之后将无法再退回修改提交到初稿栏目，若初稿栏目没有检测而直接选择通过，则被论文系统视为**放弃**第一次检测机会。第二次检测 4 月 20 号之前，在定稿栏目对定稿检测，定稿检测是最终检测，检测结果作为判断答辩资格的依据，须在导师认为达到定稿要求才进行检测，如果达不到定稿要求，先不检测继续退回修改，否则，点击检测之后将无法再修改提交定稿。若定稿栏目没有检测而直接选择通过，则没有定稿检测结果，无法安排该生答辩。第二次检测查重结果通过的学生本学院才可以按计划安排其答辩，检测结果不通过的学生，将按照学校论文检测管理文件规定进行处理。

六、毕业论文（设计）评阅

1，指导教师评阅。指导教师在 4 月 20 号之前，对学生上传到系统的论文检测通过的定稿进行评阅，填写评阅意见并评定成绩。指导教师评阅通过并同意答辩后该学生才具有答辩资格。

2，评阅人评阅。论文评阅人 4 月 30 号之前，通过论文管理系统对分配到的论文进行交叉评阅，填写评阅意见并评定成绩。

七、毕业论文（设计）答辩

毕业论文指导小组于 4 月 20 号之前确定论文答辩分组，确定各专业答辩小组组长、答辩录入员。专业负责人及时在论文系统中录入答辩分组信息。所有答辩工作必须于 **4 月 30 号** 之前全部完成，答辩组长组织本答辩组成员撰写答辩评语、评定答辩成绩；答辩录入员 **5 月 8 号** 之前录入答辩记录、答辩评语、答辩成绩。答辩结束后，学生根据答辩意见对论文进行必要的修改，答辩后修改稿于 5 月 15 号之前再次上传论文系统相应栏目，待教务处抽查检测以及教育部抽查。

注意：答辩后修改稿上传文档务必正确，否则如果导致抽检不合格对学位造成影响的，学生本人承担责任。答辩具体工作事项，按专业由各专业负责人另行发布答辩工作具体安排。

八、毕业论文（设计）成绩与考核

1，论文成绩发布。毕业论文（设计）秘书或专业负责人于 **5 月 15 号** 之前在论文系统里面发布论文成绩，系统根据三项评定成绩自动生成论文总成绩单，由论文课程相关教师将论文成绩录入到教务管理系统。

2，优秀论文评选。论文指导小组于 5 月 29 号之前按学校和本学院论文管理办法规定评选院级优秀论文和校级优秀论文。

3，论文档案提交。学生按要求从论文系统导出论文和表格，按规定打印装订和手签名，规范填写论文档案袋封面完善档案袋内容，6 月 3 号前按班级收齐验收符合要求提交学院存档。学生本人毕业论文档案材料有误或者不全、不规范等，如果导致以后检查不合格，影响学生本人学位等，学生本人承担责任。

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 10 月 27 日